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6年8月26日，以专人、邮件或电话方式送达。
- 2、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8月30日下午2:00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
- 5、会议召集人：董事长刘斌
-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斌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本次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7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7人，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的董事共0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 主要内容：

审议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 上披露的《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回避票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 主要内容：

审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 上披露的《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回避票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主要内容：

公司将于 2016 年 9 月 14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需本次会议审议的事项。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回避票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8月30日